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21-51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由董事会秘书以微信的方式发出。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11 时在湖北省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轻机工业园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3.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为 5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5 人。
4.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浩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5.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通过情况

1.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5 号文核准，公司向 29 名特定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4,639,498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将增加人民币 84,639,498 元，由人民币 538,235,280 元变更为人民币 622,874,778 元，因此，需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业务发展需要，同时根据工商登记机关关于市场主体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的要求，需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调整，同时对《公

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52）。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